

证券代码：301322

证券简称：绿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及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议情况
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，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 18.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，上述额度自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即有效期自 2025 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二、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注销及开立情况

为满足现金管理需要，公司前期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。因部分现金管理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，公司部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已注销，具体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机构	现金管理账号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568000015035801
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588000014695411
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578000014694469
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538000014695908
	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040010194060000884
	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	040010194060000892

同时，因购买新的现金管理产品需要，公司于近日新增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，具体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机构	现金管理账号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路证券营业部	47520365
	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洪梅支行	040010194060001199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产品的结算，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分析

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投资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（二）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

1.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选择信誉良好、风控措施严密、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；
2. 公司将及时跟踪和分析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3. 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4.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必要的披露义务。

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 日